**关于印发渝中区营养改善计划暨食品安全与**

**营养健康管理民生监督工作方案的通知**

委属各校园：

现将《重庆市渝中区营养改善计划暨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民生监督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重庆市渝中区教育委员会

2019年5月21日

为贯彻落实市委《中央巡视组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方案》和市纪委监委有关加强民生监督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安排，认真整改教育脱贫攻坚领域问题，切实加强民生领域专项整治，确保民生领域各项政策措施落到实处、取得实效，按照重庆市教委《重庆市营养改善计划暨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民生监督工作方案》（渝教体卫艺发〔2019〕

8号）的文件精神，现将我区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以及中小学幼儿园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纳入2019年教育民生监督。为确保工作顺利实施，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和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大力实施好幼有所育、学有所教行动计划，集中力量打好教育脱贫攻坚战。围绕儿童、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落实情况和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工作情况，以发现资金和食品安全隐患、规范资金管理和保障食品安全为重点，推进营养改善计划、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确保各项政策和相关要求落地落实。

二、督查对象：

委属各中小学、幼儿园

三、监督内容及范围

**（一）营养改善计划工作**

重点关注校园加强学习提高政治站位情况、营养改善计划政策落实情况、食品专项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1.加强学习提高政治站位情况**

各校园传达、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情况以及学校对营养改善计划及民生监督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情况。**填报附件1。**

2.**营养改善计划工作落实情况**

重点关注爱心午餐等经济困难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全覆盖情况、营养改善计划相关培训和检查指导情况。

**校园自查：**重点关注实施学校和幼儿园营养改善计划实施情况、爱心午餐学生是否全覆盖、食堂供应餐食质量情况、是否存在挤占学生（幼儿）餐食、推荐食谱执行情况、信息公示公开情况、营养改善计划日常管理情况、教师用餐情况、师生满意度情况。**填报附件2。**

**3.经费预算保障和资金使用情况**

重点关注食堂财务监管情况、资金结余情况。

**校园自查：**重点关注校园伙食费收取与管理情况、膳食资金结余情况、食堂从业人员等经费保障情况、财务核算管理情况、食堂物资采购管控情况、食堂库存物资管控情况、食堂内部控制建设和执行情况。**填报附件3。**

**（二）中小学幼儿园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工作**

坚持目标导向，全面贯彻落实《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幼儿园安全工作的通知》以及市教委、市市场监管局关于中小学幼儿园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的相关要求，以保障食品安全、提升供餐质量、规范食堂运营为准则，重点关注学生“吃安全”“吃营养”情况和各校园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1.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区级层面：**传达学习、贯彻执行《规定》情况，贯彻执行市委、市政府和市教委、市市场监管局关于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情况，食堂承包和变相承包整治情况，学校食品小卖部、小超市规范整顿情况，校园食品安全综合治理部门分工负责机制建立情况，对学校落实《规定》等要求的指导与考核机制建立、相关培训情况。

**校园层面：**学习、贯彻执行《规定》情况，贯彻执行市委、市政府和市教委、市市场监管局关于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情况，学校（幼儿园）相关负责人陪餐执行情况，集中用餐信息公开情况，食品安全建议与投诉渠道建设情况。

**2.中小学幼儿园食品安全日常管理工作情况**

**区级层面：**对学校食品安全检查指导情况、大宗物品采购情况、从业人员健康管理与培训情况。

**校园自查：**食堂经营管理及整改情况、学校超市（小卖部）运营及整改情况、学校食品安全“六不准”“九必须”执行情况、食堂食品经营许可证情况、食品贮存管理情况、食堂内环境及设施设备情况、食堂档案管理情况。

**3.中小学幼儿园食品营养健康落实情况**

**区级层面：**营养配餐培训与考核情况，食谱制订、推广使用情况，电子营养师培训情况。

**中小学幼儿园层面：**推荐食谱实施情况、带量食谱公示情况、营养专业人员配备情况、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的宣传教育情况、电子营养师培训使用情况（可在教育部网站上下载，免费试用）。

**4.食品安全事件应对处理情况**

**区级层面：**食品安全事故及舆情应对处置预案和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情况。

**中小学幼儿园层面：**食品安全自查制度建设和落实情况、 食品安全应急管理、食品安全相关舆情应对和突发事故报告制度建设情况、家校信息沟通渠道建设及执行情况。

三、监督步骤及工作要求（详见附件4：任务清单）

**（一）动员部署（2019年5月）**

**动员部署、制定方案。**各校园要高度重视民生监督工作，切实做好监督工作动员部署工作，开展业务培训，公布校园投诉举报电话和举报邮箱，认真做好信访举报受理，建立完善投诉举报台账，及时收集汇总和核查相关问题线索，并按照市、区文件精神，结合校园实际，制定校园民生监督工作实施方案。

**（二）自查阶段（2019年5-9月）**

**1.学校及幼儿园自查。**各中小学、幼儿园，要按照“监督内容”中关于学校和幼儿园层面的要求和辖区教育行政部门的要求，对照《渝中区营养改善计划暨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民生监督步骤及任务清单》（见附件4），逐项认真开展自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完善；暂不能立即整改的，制定整改方案，确定时间表、路线图，及时进行整改。

**2.区级督查。区教委将结合校园实际和2018年民生监督发现的主要问题，在校园自查自纠的基础上开展区级督查，督促学校、幼儿园严格落实制度规范和整改要求，指导学校、幼儿园建立长效机制。**

**根据工作安排，区教委将组织专项督查组随时、随机采取适当方式进行督查。预计将随机抽取2-3所初中、3-5所小学、2所公办园（含附设幼儿园）、4所民办园，采取不打招呼、随机抽校（园）、直接到校（园）的方式进行现场查看、查阅资料、访谈师生及家长、计算单日和每周食材成本。**

**3.投诉监管。**设立民生监督区级投诉举报电话（63736533）和举报邮箱（1736386046@qq.com），全程受理民生监督相关问题反映、投诉举报。

**（三）整改落实（2019年11月前）**

区教委和各校园要落实“一岗双责”主体责任，对自查和督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正向纠偏，结合实际积极主动采取有针对性、时效性、全局性的整改措施全力根治屡纠不改、间歇“复发”等问题，细化校园职能责任分工，层层压实整改责任，时时监控整改全程，明确整改时限，及时、有效整改到位。对整改不到位、不及时的校园将追究相关负责人责任并通报，以督促各校园落实各项工作要求，确保取得实效。

**（四）建立长效机制（2019年12月）**

各校园将要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和食品安全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讲话精神，总结民生监督工作开展情况，根据民生监督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根据《规定》及相关要求，对已制定相关制度，且已有制度对现实工作仍有指导价值的，应采取有效措施，狠抓落实；对已有制度但已经不适应现实工作需要的，及时废止或修订完善；还未建立和完善相关规范制度的，要结合实际，在坚决查处和纠正违规违纪问题的同时，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制度建设，不断加强民生资金监管力度，逐步建立完善民生监督长效机制。

附件：1.加强学习提高政治站位情况

2.2019年渝中区营养改善计划与学校食品安全民生监督重点内容（工作落实情况）

3.2019年渝中区营养改善计划民生监督内容（经费预算保障和资金使用情况）

4.监督步骤及工作要求任务清单

重庆市渝中区教育委员会

2019年5月21日

附件4 渝中区营养改善计划暨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民生监督步骤及任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督查内容 | 自查项目指标 | | 印证资料 | 资料准备及上报时间 |
| 营养改善计划工作 | 1.加强学习提高政治站位情况 | 重点：传达、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讲话精神及关于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情况 | 1.填报附件1 | 2019年6月25日前电子版传：1736386046@qq.com |
| 2.校园政治学习、集中学习相关计划、会议记录等 | 资料备查 |
| 2.营养改善计划工作落实情况 | 重点：学生饮用奶饮用情况；“爱心午餐”实施情况；食谱公示情况；陪餐情况；师生食品安全满意调查情况 | 1.填报附件2 | 2019年6月25日前电子版传：1736386046@qq.com |
| 2.“爱心午餐”花名册 | 资料备查 |
| 3.食谱公示、陪餐制度及记录 | 食谱在校园微信公众号、校园网公示情况；陪餐安排、制度、记录等资料整理备查 |
| 4.师生食品安全满意调查问卷（自行设计） | 调查问卷及数据分析，整理备查。 |
| 3.经费预算保障和资金使用情况 | 重点：伙食费收取与管理情况、膳食资金结余情况、食堂从业人员等经费保障情况、财务核算管理情况、食堂物资采购管控情况、食堂库存物资管控情况、食堂内部控制建设和执行情况。 | 1.填报附件3 | **2019年6月25日前电子版传**  **邮箱: [24608229@qq.com;](mailto:24608229@qq.com;) 同时将纸质件加盖公章交计财科 胡岚老师处。** |
| 2.自查校园账目，拟写食堂经费使用情况自查小结 |
| 中小学幼儿园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工作 | 1.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 重点：学习、传达关于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的文件精神；自查食堂经营情况；自查超市（小卖部）经营情况、校园内关于食品安全、营养健康工作分工明责情况 | 1.签定目标责任书； | 资料备查 |
| 2.陪餐资料、校园公开电话、信箱； |
| 3.开展培训及行政会（办公会）学习、传达相关文件精神记录等； |
| 2.食品安全日常管理情况 | 重点：食堂经营管理及整改情况；超市（小卖部）经营情况、经营许可证、储存室管理、食堂环境设备情况、食堂资料管理 | 1.查看经营许可证、超市（小卖部）办证情况； | 资料备查、现场抽查 |
| 2.查看储存室、进货凭证、票据、留样情况 |
| 3.查看食堂台账（消毒记录、培训记录、每日进出账等）； |
| 3.食品安全营养健康落实情况 | 重点：带量食品制定、公示及实施情况；校园开展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宣传教育情况。 | 1.食谱制定及公开情况； | 开展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宣传教育资料  备查。 |
| 2.定期（每期1--2次）开展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宣传教育情况； |
| 3.组织家委会（家长代表）参观、了解食堂工作情况。 | 家长代表进校参观、陪餐等活动过程资料  留存备查 |
| 4.食品安全事件应对处理情况 | 重点：食品安全事故及舆情应对处置预案和学校安全风险防控流程建设情况 | 1.食品安全各项制度建立情况； | 资料备查、现场抽查 |
| 2.食品安全事故及舆情应对处置预案及演练情况； |

备注：1.材料报送要求：请各校园按照规定时间，以学校名命名文件夹，打包统一发送至指定邮箱。

2.各校园未要求上报资料请按任务清单，分类收集整理存档，备查；并务必通过微信、QQ等方式宣传的资料可以拍照、截屏、打印等方式留存。